

秀英区现代教育技术设备运行维护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NZNZ-CG-2023003

采 购 人：海口市秀英区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指南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秀英区现代教育技术设备运行维护维修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8月2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NZNZ-CG-2023003

2. 项目名称：秀英区现代教育技术设备运行维护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总金额：2255424.00元。

5.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2255424.00元（大写：贰佰贰拾伍万伍仟肆佰贰拾肆元整），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6. 采购需求：本次采购内容为秀英区现代教育技术设备运行维护维修服务采购项目所需的相关服务，详细技术要求或技术参数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部分。

7.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8.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

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2、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单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无税收月份打印零申报表）；

3.3、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3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加盖公章）；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3.6、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3.8、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 年 08 月 16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08 月 22 日 24 时 00 分（法定节假日、双休日除外）；

2、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方式：网上获取；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 5 号开标室（海南招协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五、开启

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5号开标室（海南招协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2.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按以下步骤报名并获取文件）：（1）网上注册报名：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报名。（2）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视为无效报名。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口市秀英区教育局

地址：海口市秀英区秀华路2号

联系方式：梁工

联系电话：0898-6861055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指南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海秀东路金泰龙步行街商厦1217房

联系方式：0898-6659033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0898-6659033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 条款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秀英区现代教育技术设备运行维护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人：海口市秀英区教育局 地址：海口市秀英区秀华路2号 联系人：梁工 联系电话：68610552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指南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海秀东路金泰龙步行街商厦1217房 项目联系人：郑先生 联系电话：66590335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2、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单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2023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无税收月份打印零申报表）； 3.3、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2023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含资产负债

	<p>表、利润表)】(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3.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加盖公章);</p> <p>3.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p> <p>3.6、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p> <p>3.8、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p>
4	磋商文件的澄清:投标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
5	磋商文件的修改:投标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
6	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应由以下内容组成,实际响应中如有必要,供应商可对未涉及的部分予以补充
7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8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9	投标备选方案:不接受
10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6000.00元,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p> <p>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3年08月2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p> <p>磋商保证金应到达以下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p> <p>开户单位:海南指南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p> <p>帐号:265032447304</p>
11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60天

12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可读取的电子文档一份（U盘）。 电子版响应文件为U盘一份，电子响应文件须提供与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完全一致的PDF版扫描件（含签字、盖章等）
13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 5 号开标室。
14	开标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u>2023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u> 。 开标地点（响应文件递交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 5 号开标室。
15	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3名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16	装订要求：按 A4 规格竖装，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装订应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
17	密封要求：响应文件正、副本、电子版分开包装密封，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响应文件包装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18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不退还
19	是否授权评审委员会确定成交供应商：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 3 人；
20	评审方法在：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21	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本项目采购代理合同约定由采购人支付。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付清。参照计价格[2020]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标准计算。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p>1、供应商参加磋商代表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需携带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供应商不得恶意竞价，超出预算价或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3、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所附的相关资质、证明等材料必须为真实有效的，加盖的公章必须是供应商在公安部门备案的合法有效公章。评审结束后，采购人有权对排名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投标资料、印章及相关原件进行核验，若提供虚假材料，将取消中标资格，没收保</p>	

证金，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关处罚。

4、本项目所属行业：服务行业。

A 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

本采购活动及采购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说明

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词语释义

3.1 响应：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3.2 合同：采供双方根据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签署的、以书面形式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3.3 甲方（采购人）：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3.4 乙方（供应商）：合同中规定的向采购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3.5 伴随服务：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提供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

3.6 天：日历日。

3.7 交付地点：由合同约定的乙方提交的货物和服务的最终到达地点。

3.8 合同价款：由合同约定的、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价款。

3.9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4 投标委托

4.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投标事务。

4.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委托代理人的代理权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4 委托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5 投标费用

5.1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费用。

B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本次招标活动的规则，提供编制响应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项目要求；

第四章 合同专用条款；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充分关注和正确理解采购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不能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将被拒绝。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人有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澄清或者修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发布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7.3 供应商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应在投标截止日 5 天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7.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变更的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在原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 日前，以发布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C 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9.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2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

的中文译本。供应商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10 联合体投标

10.1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磋商函

11.2、开标一览表

11.3、分项报价明细表

11.4、技术需求响应表

11.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6、授权委托书

11.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1.8、磋商保证金

11.9、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10、信用查询记录

11.1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1.12、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11.1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11.14、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11.1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11.16、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11.17、第二次报价（格式）

12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2.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2.2 开标一览表是开标仪式上的唱标内容，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报价和最后报价均不得高于该项目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高于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13.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4 响应保证金

14.1 响应保证金金额及缴纳形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响应保证金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保证金账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响应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防范供应商恶意利用制度缺陷扰乱开标评审秩序，避免供应商投标后随意撤回投标或随意变更应承担的相应义务，给采购项目和采购单位造成损失。

14.5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提交响应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4.6 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署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4.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

14.7.1 开标以后、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其投标的；

14.7.2 供应商提交响应保证金后，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参加投标，且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放弃投标的；

14.7.3 成交供应商不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4.7.4 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在本次投标过程中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扰乱开标评审秩序的行为或恶意利用规则谋求不法利益的行为。

15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5.1 自开标日起 60 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其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响应保证金将被退还。

16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6.1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6.3 响应文件正本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逐页签字（或盖章）或加盖供应商公章。

16.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注明：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对应的响应文件正本必须一致，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 U 盘，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后不退还）。

16.5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要求编制和签署的，将不得通过符合性及响应性审查。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7.1 装订要求：按 A4 规格竖装，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装订应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

17.2 密封要求：响应文件正、副本、电子版分开包装密封，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响应文件包装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17.2.1 封皮上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7.2.2 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未按要求将拒绝接受其投标响应文件，并退回投标供应商。

17.2.3 响应文件的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过度包装和精美装饰不是加分条件。

18 投标截止

18.1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邀请函。

18.2 不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3 响应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地点。

18.4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或截止时间，将在不晚于原定投标截止日期前发布公告。

18.5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

19.2 开标后，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否则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

19.3 所有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E 开标、评审和定标

20 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举行开标仪式。开标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0.2 参加开标仪式的供应商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签到，未携带以上证件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每个供应商只能派出壹名代表进入开标仪式现场。

20.3 由供应商代表或相关监督部门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20.4 唱标人宣读供应商的名称、投标价格、服务期限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记录人制作开标记录。

20.5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0.6 唱标以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为准。当出现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或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等法定可修正情形时，由评审委员会在初步审查时进行修正。

20.7 供应商如果对唱标内容有异议，应在获得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不属唱标错误的，应当请异议人核验“开标一览表”并维持原唱标结果；确属唱标人宣读错误的，应当将该“开标一览表”向所有开标仪式参与者公示，当场予以更正。

20.8 在开标时，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0.8.1 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20.8.2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方式密封。

21 评审委员会

21.1 评审委员会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评审内容的保密

22.1 开标后，至正式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资格被取消。

22.3 在评审期间，评审委员会将通过指定联络人与供应商进行联系。

23 对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23.1 初步审查内容为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

23.2 初步审查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23.2.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3.2.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2.3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2.4 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3.3 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服务的质量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审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或不一致或不正规的地方。

23.4 评审委员会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的内容，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2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3.6 下列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3.6.1 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签署和盖章；

23.6.2 未按规定提交资格文件；

23.6.3 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重大偏离；

23.6.4 供应商拒绝修正错误；

23.6.5 供应商的报价是选择性的；

23.6.6 拆包报价的。

24 投标的澄清

24.1 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必须按照评审委员会通知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

24.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有供应商代表的签署，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定标

25.1 采购人按照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审委员会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 响应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26.1 评审委员会将仅对按照本须知第 23 条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评审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F 授予合同

27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27.1 评审委员会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评审方法和标准》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评审方法和标准》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7.2 采购人在授标时可以增加中标货物和服务的数量，但增加的数量不得超过中标货物和服务数量的 10%。

27.3 评审委员会有权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人，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投标。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评审委员会按本须知第 25 条规定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8.2 确认成交供应商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成交候选人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成交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投标响应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中标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有权否决其中标资格，按顺序确定排名随后的成交候选人中标。

29 履约担保

29.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29.2 中标不能按 29.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0 中标通知

30.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应当规定签署合同的日期和地点。

30.2 成交通知书的送达方式，包括传真、快递、电子邮件和委托代理人领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选用其中一种或多种方式送达。

30.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4 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的义务。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31.2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

31.3 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

31.4 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评审委员会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成交候选人中标并与其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中标的候选成交供应商均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弃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加重新招标。

31.5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31.6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供应商的中标价格高于违约人中标价格的高出部分。

31.7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32 验收

32.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32.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33 代理服务费

33.1 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本项目采购代理合同约定由采购人支付。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付清。参照计价格[2020]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标准计算。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34 询问

34.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相关的法律法规依法做出相应答复。

35 质疑

3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相关规定。

36 投诉

36.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6.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H 纪律和监督

37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8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招标采购单位、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开标纪律，故意扰乱开标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39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评审方法和标准”的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40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

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岗，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I 政策性加分

41 关于政策性加分

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根据财政部关于《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41.1、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根据财政部关于《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产品的价格给予4%的扣除。（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1.2、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41.2.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

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 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 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 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1.2.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 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1.2.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 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1.2.4、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 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一、需求清单

(一) 项目概况

为海口市秀英区教育局、公办中小学校和幼儿园教育事业做好配套服务。对教师机（台式机）、教师机（笔记本）、学生机（台式机）、学校服务器设备；学校多媒体设备、学校打印机设备、学校复印机设备、校园局域网全部设备、校园监控设备、校园广播设备、LED电子屏十一种设备进行运维服务。提供免费上门检测、调试、维护保养和维修，免费更换损坏的教学设备配件（不含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外及线路提前老化且在市场上已无供应的设备），免费更换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外小于 500 元的小额设备配件。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外超过 500 元的设备配件由学校提出维修申请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二) 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 预 算： 225.5424 万元

(三) 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进 口	分包 要求
	1	秀英区现代教育技术设备运行维护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C16070000	批	1	否	否
.....	

(四) 技术商务要求

1、技术要求

(1) 项目背景

1. 履约服务商（指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下同）建立其管理的覆盖全区的服务终端，利用“互联网+云网”技术，构建“云管理平台+服务终端”的履约服务保障体系，为海口市秀

英区中小学、幼儿园教育事业做好配套服务。

2. 履约服务商可募集服务终端提供配套服务,通过其中央管理平台对服务终端进行扁平化管理,实现资源共享、统筹兼顾、就近安排、快速上门的服务。

3. 在工作中理清各当事人之间的工作界面和职责,发生异常情况时优先保障学校及老师的利益。

(2) 服务需求

(一) 服务范围

1.1 涉及品目:

教师机(台式机)、教师机(笔记本)、学生机(台式机)、学校服务器设备;学校多媒体设备、学校打印机设备、学校复印机设备、校园局域网全部设备、校园监控设备、校园广播设备、LED电子屏十一种设备。

1.2 服务对象:

海口市秀英区教育局、公办中小学校和幼儿园。

1.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1.4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 前期准备

履约服务商应将海口市秀英区服务范围内的学校、设备、设备负责人等信息统一分类管理,形成服务保障基础“数据库”。

(三) 服务列表

3.1 协助学校资产管理,如:协助采购、交付验收等;

3.2 现场故障排查服务,如:热线服务、上门服务、桌面电子设备日常维护保养等;

3.3 防病毒软件支持,如:信息安全管理、病毒防治等;

(四) 能力要求

履约服务商向学校单位提供自助服务平台,满足学校单位向服务终端下达任务派单并和学校单位预约上门服务时间。

(五) 运维公司考核机制

5.1 履约服务商于每月第1个工作日内提交上一月服务报告,对上一月的报障、维护及处理情况进行汇报,内容应包括以往未解决的问题,并说明原因,采购人将履约对服务商进行监控,并对每月用户满意度、用户投诉等情况通报反馈给中标供应商,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人和采购责任人签字并备案,作为考核依据。

5.2 在服务期内，如履约服务商服务人员连续受到同一单位投诉 3 次或不同单位累计出现投诉 10 次，经采购人核实后，将扣除项目中标金额剩余尾款的 2% 运维款，如有同一单位投诉累计出现 10 次，将扣除项目中标金额剩余尾款的 10% 运维款，如本年度投诉次数超过 50 次，采购人有（单方面）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及剩余合同款项的拨付。

5.3 对中标供应商的服务质量和效果的评估、监督和考核由海口市秀英区教育教育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对服务商满意度考核的标准：

- (1) 对学校服务运维满意度调查 > 80%。
- (2) 服务质量（工单服务响应及时性 > 85%）。
- (3) 服务满意度（工单服务满意度 > 90%）。

考核时间为间隔三个月一次，如服务商在考核中全部通过上述 3 维度考核指标的，视为该次考核通过。如其中 1 个维度不达标则代表整个满意度考核未达标，满意度考核如连续 3 次未达标，海口市秀英区教育局有权解除运维服务商运维服务工作，中止服务合同，重新以招标的方式再选取优质服务商，开展运维服务工作。

（六）服务人员要求

履约服务商工作人员必须在中标公示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到岗，采购人查验完毕后方可签署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本项目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追究本次招标及项目延误造成的全部损失。

商务要求：

6.1 提供上门服务，服务态度好，提供 7*8 小时服务（含节假日）。

6.2 响应时间要求：

6.2.1 响应时间是指收到学校通知开始至服务人员到达指定地点时间；

6.2.2 响应时间为 2 小时；

6.2.3 接到维修通知后 48 小时内修复；

6.2.4 如报修时间为 16 点以后或离市区较远地区 14 点后报修的并经校方同意，可顺延至次日早上 9 点起算。

6.3 故障设备取走和交还时应提供单据，单据内容包含设备资产信息、故障现象、设备外观情况、交接日期、交接人等信息。

6.4 维修检测过程中不得损毁设备资产标签。维修过程中造成设备新的故障，维修商应免费修复。

6.5 项目服务内容采用包干制方式，中标供应商提供免费上门检测、调试、维护保养和维修，免费更换损坏的教学设备配件（不含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外及线路提前老化且在市场上

已无供应的设备)以及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外小额设备配件。

(七) 服务报告要求

每月提交一份本月服务报告,包括但不限于本月服务总结(包括已解决的问题、未解决的问题等)、每次巡检及应急服务记录、接报处理情况、案例分析。用户满意度、用户投诉等,由采购责任人签字并备案。每隔三个月提供服务单位各类设备使用情况报告以及对于待解决问题的建议等。

1. 项目清单

序号	设备类型	设备数量	设备品牌	备注
1	教师机台式机(台)	2630	联想、惠普、戴尔、方正、清华同方、宏碁、华硕	
2	教师机笔记本(台)	468	联想、戴尔	
3	学生机台式机(台)	1869	联想、清华同方、方正、H3C、HYUX、惠普	
4	服务器(台)	5	绿盟	
5	多媒体设备(套)	1516	希沃、鸿合、创维、东方中原、华银其它	
6	打印机(台)	574	惠普、爱普生、联想、佳能、兄弟、松下、震旦、富士施乐、奔图、其他	
7	复印机(台)	117	东芝、富士施乐、佳能、夏普、美能达、理光、爱普生、其他	
8	校园监控(个)	1835	海康、大华、其他	
9	校园广播(个)	1187	ITC、迪士普、其它	
10	校园局域网(点)	5920	其它	
11	LED 电子屏(个)	50	其它	

2、服务地点清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1	海口市第十四中学	海口市秀英区秀华路 39 号

2	海口市第二十七小学	海口市金滩路6号
3	海口市第三十三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秀英大道书场村205号
4	海南职工秀英子弟学校	秀英区秀英大道64号
5	海口市秀英区长滨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长滨四路
6	海口市丘浚学校	海口市秀英区海秀镇水头村一区167号
7	海口市康安学校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康安村
8	海口新海学校	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9	海口市秀英区长德学校	海口市秀英区长新路
10	海口市丰南中学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丰盈村
11	海口市石山中学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解放北街30号
12	海口市永兴中学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荔香路49号
13	海口市东山中学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
14	海口市秀英区海秀中心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海秀镇新村
15	海口市秀华小学	海榆中线四公里处
16	海口市永庄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海秀镇永庄村
17	海口市长流中心小学	海口市长流镇长生路101号
18	海口市传桂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海盛路136号
19	海口市长流墟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
20	海口市琼华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琼华村
21	海口市美李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美李村
22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中心小学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荣山村
23	海口市秀英区丰盈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儒宗村
24	海口市博养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博养村
25	海口市拔南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拔南村
26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中心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石山墟解放北路33号
27	海口市秀英区美安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安仁墟
28	海口市秀英区道堂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道堂墟
29	海口市秀英区文凤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文凤村
30	海口市秀英区施茶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施茶村
31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中心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文化街
32	海口市秀英区林青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荔香路99号
33	海口市秀英区林丰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永德村委会美梅村
34	海口市秀英区罗京第二小学	秀英区永兴镇罗经村委会龙安村前
35	海口市秀英区建群小学	秀英区永兴镇建群村
36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中心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东山路
37	海口市秀英区农场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琼东路农场小学

38	海口市秀英区向群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向群路向群小学
39	海口市秀英区东星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东星村委会东星小学
40	海口市秀英区高山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溪南村委会高山村
41	海口市秀英区东城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东城村委会东城小学
42	海口市秀英区东苍小学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东苍村委会
43	海口市秀英区秀滨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长滨二路 5 号
44	秀滨幼儿园镇海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镇海路
45	海口市秀英区中心幼儿园	秀英区金滩路 9 号
46	海口市秀英区中心幼儿园秀华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秀华路
47	海口市秀英区中心幼儿园秀中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秀中路
48	海口市秀英区中心幼儿园和谐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和谐路
49	海口市秀英区长秀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紫园路南（城投和盛园小区旁边）
50	海口市秀英区保利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海霞路 2 号保利秀英港项目 2 号地块一期 6#楼
51	海口市秀英区海秀镇中心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海榆中线业里村十区 26
52	海秀镇中心幼儿园新村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新村
53	海口市秀英区金集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金集路北侧金福路西侧（艺飞扬幼儿园旁）
54	海口市秀英区金集幼儿园秀海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海秀路
55	海口市秀英区锦地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白水塘路 15 号
56	海口市秀英区锦地幼儿园水头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锦地幼儿园水头
57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中心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长新路中成街 59 号
58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中心幼儿园琼华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琼华村
59	海口市秀英区康安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长德路时代城西侧（海口市秀英区康安学校旁）
60	海口市秀英区时代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长滨路时代城北侧（美德幸福广场正对面）
61	海口市秀英区永秀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长滨路 81-4 号永秀花园（海南省人才公寓）小区内
62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中心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祥堂村路口
63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第二中心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福永村西秀镇第二中心幼儿园
64	海口市秀英区新海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粤海大道以西、滨海大道南侧（新海边防派出所旁边）
65	海口市秀英区星河幼儿园	秀英区长滨西三街星华海岸城一期
66	海口市秀英区海岸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长滨六路星华海岸城三期
67	海口市秀英区康安幼儿园长影分园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影西路宝龙城 C 区
68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中心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施茶村风景路 55 号

69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美安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安仁墟小学路 24 号
70	石山镇美安幼儿园领西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
71	石山镇中心幼儿园道堂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
72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中心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文化街
73	永兴中心幼儿园一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
74	永兴中心幼儿园二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
75	永兴中心幼儿园三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
76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第二中心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雷虎管区岭南村
77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中心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东中路
78	东山镇中心幼儿园溪南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溪南村
79	东山镇中心幼儿园教师村分园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教师村
80	东山镇第二中心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卜正村(原光明小学)
81	海口市秀英区长滨幼儿园	海口市秀英区长滨小学旁边

2. 商务要求

(1) 服务验收:

服务验收以每隔三个月服务巡检维护学校的验收清单为准。

(2) 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生效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含税价)的 30%，本项目剩余服务费 70%按照一年四个阶段拨付维护维修服务费用。

(3) 所属行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为参考合同模板，采购人与供应商另行订立合同条款的，从其约定，但不得与磋商文件存在偏差。】

合同条款部分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1						
2						
3						
4						
...						
报价总额（小写）					大小写应一致	
报价总额（大写）						

二、付款

三、违约赔偿

1.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约定服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遭受

的损失。

2.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四、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经济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报价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服务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2.磋商文件及乙方的报价文件及磋商时的承诺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 _____ (盖章) 乙方： _____ (盖章)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年月日 年月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报价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评审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反对不正当竞争，反对恶意压低投标价格。

1.5 评审委员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4）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1.6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评审委员会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7 评审委员会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8 评审委员会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

二、评审办法

（一）评审规则

2.1.1、本招标项目的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100分。

2.1.2、综合评分的因素包括以下内容：价格、服务、业绩、人员、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

2.1.3、评审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详细评审。初步评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

审查，详细评审是对技术、商务及价格因素的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2.1.4、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审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赋予技术分和商务分。各评委赋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得分或商务得分。按综合评分法的报价计算方法计算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2.1.5、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2.1.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依次类推。

（二）初步评审

1、评审委员会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和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审查表》所列各项目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投标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产生争议的，评审委员会以记名方式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被淘汰。

2、评审委员会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料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是否提交响应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响应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3、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重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的要求，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采购范围、质量等；或者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的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审委员会认定响应文件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4、无效投标的认定

评审过程中，响应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供应商未提交响应保证金或响应保证金金额不足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4) 投标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5) 投标报价明显过低，可能低于其成本，而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说明的；
- 6)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申请人资格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
- 7)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三）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1、价格评审

1.1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该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磋商结果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准。

1.2 以最后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

1.3 价格分按（基准价/投标报价）*10计算

1.4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商务评审

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的综合实力、技术队伍、专业水平、实施方案、项目业绩等情况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

注：商务评审因素的分值取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审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5）评审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6) 评审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4、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并公告废标的理由。

5、定标

5.1定标原则：评审委员会依据评审结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5.2 定标程序

5.2.1评审委员会将评审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5.2.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5.2.3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5.2.4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5.2.5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响应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5.2.6标人放弃中标或因故不能履行合同的，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6、评审委员会承担以下义务

6.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6.2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签字确认。

6.3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6.4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6.5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6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7、 评审委员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7.1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7.2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处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7.3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现场工作人员陪同下联系。

7.4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响应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7.5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8、 评审方法附表

附表 1、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2	3
1	资格要求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份数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投标报价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保证金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	信用记录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结论					

符合性及响应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2	3
1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60 天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 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其他	是否不存在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2、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3、只有结论是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注：“审查表”中的每一项要求均为必须满足项，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会导致投标失败，请各供应商认真对待。证明材料需附于响应文件中。

附表 2、综合打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部分（40 分）			
1	业绩经验	<p>供应商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或正在履约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5 分，满分 10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10 分
2	项目人员实施能力证书	<p>1、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PMP 项目管理认证证书、ITIL 证书，上述证书每具备 1 个得 1 分，本项满分 4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有效证书及本单位 2023 年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p>2、拟派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备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上述证书每具备 1 个得 2 分，本项满分 6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有效证书及本单位 2023 年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p>3、拟派本项目技术管理团队具备以下证书：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PMP 项目管理认证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ITIL 证书，满足要求每名成员得 0.5 分，满分 5 分（注 1 人多证的不重复计分）。</p> <p>证明材料：提供有效证书及本单位 2023 年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15 分
3	技术服务团队	<p>投标人承诺提供稳定的有经验的驻场技术服务队伍，拟派本项目技术团队人员 20 人以上（含 20 人）的得 10 分，15-19 人得 7 分，10-14 人得 4 分，5-9 人得 1 分，少于 5 人不得分。</p> <p>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人员清单及本单位 2023 年任意 3 个月</p>	10 分

		的社保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4	投标人开发、集成与服务能力	<p>供应商具备以下认证：</p> <p>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p> <p>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 系；</p> <p>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p> <p>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p> <p>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p> <p>以上证书每个证书 1 分，满分 5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5 分
技术部分（50 分）			
5	管理制度及规范、流程	<p>投标人具有完整的运行维护服务管理制度及规范、流程，符合 ISO20000、ISO27001 标准。</p> <p>（1）制度及规范实用性强，覆盖 IT 服务管理的主要内容和过程，具有很好的参考和借鉴作用得 5 分；</p> <p>（2）制度及规范实用性不强，覆盖 IT 服务管理的部分内容和过程，参考和借鉴作用一般得 3 分；</p> <p>（3）制度及规范实用性一般，覆盖 IT 服务管理的内容和过程与本项目情况出入比较大，不具有参考和借鉴作用得 1 分；</p> <p>（4）不提供得 0 分。</p>	5 分
6	项目管理	<p>（1）对本项目的工作任务有符合采购方要求的正确分解，工作任务没有遗漏，项目计划和进度符合采购方要求得 3 分；</p> <p>（2）对本项目的工作任务与采购方要求切合度一般，工作任务针对性不强，项目计划和进度与采购方要求有出入得 2 分；</p> <p>（3）对本项目的工作任务与采购方要求切合度不高，工作任务缺乏科学性，项目计划和进度与采购方要求出入大得 1 分；</p> <p>（4）不提供得 0 分。</p>	3 分
		<p>（1）建立项目组织机构，机构设置合理，工作职责明确，人员配备覆盖项目所需全部技术专业得 5 分；</p>	5 分

		<p>(2) 项目组织机构，机构设置比较合理，工作职责不太明确，人员配备覆盖项目所需部分技术专业得 3 分；</p> <p>(3) 项目组织机构，机构设置不合理，工作职责不明确，人员配备缺乏项目所需技术专业得 1 分；</p> <p>(4) 不提供得 0 分。</p>	
		<p>(1) 对重大事件和活动理解准确，保障范围明确，符合采购方实际需求得 3 分；</p> <p>(2) 对重大事件和活动理解不太准确，保障范围比较模糊，与采购方实际需求有出入 2 分；</p> <p>(3) 对重大事件和活动理解不准确，保障范围不明确，与采购方实际需求有出入大得 1 分；</p> <p>(4) 不提供得 0 分。</p>	3 分
7	服务平台	<p>具有符合采购方需求的 IT 服务台和运维管理系统，具备统一规范的受理渠道；有成熟的服务受理、业务咨询、故障申告、服务投诉等业务流程，</p> <p>(1) 服务内容全面，具体详细，与本项目实际情况切合度高，可行性强得 3 分；</p> <p>(2) 服务内容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与本项目实际情况切合度一般，可行性不强得 2 分；</p> <p>(3) 服务内容一般，缺乏科学性，与本项目实际情况出入较大，服务内容缺项漏项得 1 分；</p> <p>(4) 不提供得 0 分。</p>	3 分
8	运维服务方案	<p>1、明确给出本项目所需运维服务的服务内容，服务内容全面，涵盖各技术专业，符合采购方实际需求，无漏项或缺项得 4 分；</p> <p>运维服务的服务内容较全面，涵盖较多技术专业，比较符合采购方实际需求，漏项或缺项较少的得 2 分；运维服务的服务内容不</p>	4 分

		全面，涵盖较少技术专业，漏项或缺项较多的 1 分，不提供得 0 分。	
		<p>2、具有本项目所含各技术专业的年度和月度维护作业计划，作业任务。</p> <p>(1)作业计划和任务完整、清晰、合理，针对性比较强，符合采购方实际需求，可行性强，得 5 分；</p> <p>(2)作业计划和任务不够完整、清晰、合理，针对性不强，与采购方实际需求切合度一般，可行性不强得 3 分，</p> <p>(3)作业计划和任务不完整、模糊、不合理，与采购方实际需求出入较大，得 1 分；</p> <p>(4)不提供得 0 分。</p>	5 分
		<p>3、给出本项目所需各项服务内容和服务频次、服务时长和人员技能等级要求等，并据此核算出各项服务的工作量。</p> <p>(1) 服务项完整、工作量核算合理，符合采购方实际需求得 5 分；</p> <p>(2) 服务项较完整，工作量核算比较合理，比较符合采购方实际需求的得 3 分；</p> <p>(3) 服务项有缺漏，工作量核算不合理，不太符合采购方实际需求得 1 分；</p> <p>(4) 不提供得 0 分。</p>	5 分
9	应急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的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评比（包括但不限于应急保障内容、保障方式、资源配置、保障计划、保障组织结构、工作职责和人员清单等）进行评审，方案中包含以上 7 个要素且上述内容完善、合理、清晰，均符合采购方实际需求的得 7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一项有缺陷扣 0.5 分。本方案满分 7 分。(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7 分

10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的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评比(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时间安排、培训目的、培训内容、培训人员配备安排、设备操作培训承诺等)进行评审: 方案中包含以上5个要素且上述内容完整切实可行的得10分, 每缺少一项扣2分, 一项有缺陷扣1分。本方案满分10分。(内容缺陷是指: 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分
价格部分 (10分)			
11	报价得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	10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1、磋商函
- 2、开标一览表
- 3、分项报价明细表
- 4、技术需求响应表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6、授权委托书
-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8、磋商保证金
- 9、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0、信用查询记录
- 1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 1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 14、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 1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16、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17、第二次报价（格式）

1、磋商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磋商文件，决定响应磋商文件的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

1、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承接主体内的全部服务。我方提供的《开标一览表》的报价，包括了完成该项目服务期限内全部内容的一切费用。我方的投标价为：人民币 _____（大写）¥ _____（小写）。

2、我方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如果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响应保证金。并承诺如果发生下列情况，我方无权要求退还响应保证金：

（1）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纪律的行为；

（4）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并在投标有效期内，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未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5、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标后_____天。

6、我方愿意提供采购方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7、我方愿意遵守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8、我方承诺该项投标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供应商：（供应商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联系人：

电子邮件：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 元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及 项目实施地点	服务期限： 项目实施地点：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实施内容	详细说明	数量	单价	合计

注：“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技术需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功能条目及资质要求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如有带▲或★的指标列入下表时，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或★。**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或服务的实际情况（技术资料）如实填写。**

序号	项目	磋商文件技术参数/功能描述	供应商技术参数/功能描述	偏离情况	页码索引
1					
2					
3					
4					
5					
	...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偏离情况说明分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评委评审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正反两面）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处理与本磋商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开标、评审、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附：被授权人居民身份证（正反两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执业许可证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8、磋商保证金

- 1、附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9、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在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公司有虚假承诺的，我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信用查询记录

1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我方就本次磋商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中标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们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投标响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们的投标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四、我们知道，如果中标后放弃中标，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投标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

五、我们知道，中标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六、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三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中标后放弃中标、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汇总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岗位/职责	联系方式	职称或资格证书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栏数不够自行添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4、项目技术服务方案

备注：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项目技术服务方案，格式、内容自拟。

1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16、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7、第二次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及项目实施地点	服务期限： 项目实施地点：	

供应商名称（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说明: 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供应商名称（盖章）处由供应商事先加盖公章，单独准备至少 3 份（供应商应尽量避免书写错误，并准备充足数量的本表格），不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供应商代表随身携带至磋商现场；

2、本表中磋商报价在开标后，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磋商现场手工填写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